















1. 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年印刷1800吨包装袋项目 | | | |
| 项目代码 | | 2106-410721-04-01-154723 |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 司辉兵410526198808156432 | 联系方式 | 15136287131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91410108MA45RAAX7A | | | |
| 建设地点 | |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 | | | |
| 地理坐标 | | 东经113度47分32.122秒，北纬35度5分29.096秒 | | | |
|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 | 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23  第39条印刷 231\* | |
| 建设性质 | |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 | 河南新乡经济技术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 | / | |
| 总投资（万元） | | 500 | 环保投资（万元） | 50 | |
| 环保投资占比（%） | | 10 | 施工工期 | 1个月 | |
| 是否开工建设 | | ☑否  □是： | 用地（用海）  面积（m2） | 650 |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 无 | | | |
| 规划情况 | | 1. 规划名称：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 2.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的批复》（豫发改工业[2017]1090号）。 |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 （1）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  （2）召集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3）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19）39号）。 | | | |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 **1、本项目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  **表1 项目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符合性相符性分析**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规划内容** | **本项目** | **相符性** | | 集聚区规划范围及产业布局 | 总规划面积为19.9 km2，分为北区、中区、南区三个区域。其中北区——东至文化路，南以青龙路为界，西至消防大队西侧规划路（环城东路），北至新荷铁路南 240 m处规划路（化工一路），总面积3.71平方公里，产业布局为化工产业；中区——东至阳光西路、中央大道、青年路，南至二支排，西至胡韦线、青年路，北至七里营南环路、金融大道，规划面积13.03平方公里，产业布局为装备制造产业和医药产业；南区——东至规划的经五路，南至胡韦线南段，西至印海西路（规划的经一路），北至府庄南路（规划的纬二路），规划面积3.16平方公里，产业布局为装备制造产业和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 | 本项目位于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属于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 | 位于规划范围内 | | 集聚区主导产业 | 集聚区主导产业为：  （1）北区布局：化工产业  （2）中区布局：医药产业  （3）南区布局：装备制造和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 | 本项目位于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属于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不属于主导产业，符合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的产业布局，符合  国家政策。 | 不冲突 | | 基础设施规划 | ①供水规划：供水依托新乡县水厂；  ②排水规划：集聚区污水全部依托贾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东孟姜女河；  ③供热规划：各分区供热热源规划以区内现有大型热源企业供热锅炉提供，规划的热源为新乡县恒新热力有限公司热源厂、河南兴泰纸业有限公司热源厂、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热源厂、河南新乡华星药厂热源厂、新亚纸业集团公司热源厂等五个热源厂余热供应，五个热源厂余热对外供应的热力管网是连通的。 | 1、项目采用市政供水；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  3、本项目生产不涉及供热和天然气。 | 符合 |   **2、项目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准入条件对照分析如下。**  **表2 项目与集聚区准入条件对照分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 **准入条件**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产业政策 | 鼓励引进的项目和优先发展行业 | ①集聚区已按照主导产业及辅助产业对各园区功能布局进行合理布局，企业入驻应按照产业政策要求优先入驻与主导产业相符的产业，鼓励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项目。  ②鼓励中水回用项目、污水深度治理等基础设施、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入驻集聚区。  ③鼓励清洁生产水平较高，且能够进一步拉长集聚区产业链，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的企业入驻集聚区。  ④鼓励园区内符合产业定位的现有企业对产品进行提升，延长产业链条。  ⑤以化工、医药、装备制造和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作为主导产业。其中化工产业重点依托现有企业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发展，支持现有心连心企业的升级改造，重点发展以现有产品为原料的基础化工及下游产业链产品，延长煤化工产业链；医药产业重点发展方向以中药饮片加工及中药配方颗粒制剂、中成药及中药制剂、生物技术药物、生物制剂、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等为重点，同时，支持华星药业在发酵原料药方面加快技术改造步伐，推进原料药向产业链下游延伸；装备制造业主要以振动机械、石化及煤化装备、家电设备为主。  ⑥允许入驻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及产业类别的医药、装备制造以及煤化工的下游企业，符合集聚区循环经济发展产业链上下游产业的补链项目。 | ①本项目位于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区，项目为年印刷1800吨包装袋项目，主要产品为食品包装袋，属于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该项目产品符合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规划。 ②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限制、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属于允许入驻项目 | | 限制或禁止入驻项目 | ①原则上仅允许入驻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且项目选址须符合集聚区产业布局及用地性质的项目。  ②按照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严禁淘汰和限制类工业企业入园。  ③建议化工园区发展方向立足于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退城入园项目和该公司自身产业链的发展项目，控制其用地（包括三类工业用地）和产业发展规模。  ④建议化工园区重点发展以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现有产品为原料的基础化工及下游产业链产品，延长煤化工产业链；同时，禁止新建或单纯扩大产能的以煤为原料的煤化工项目，升级改造项目、符合条件的退城入园项目入驻园区不得增加区域燃煤总量，且合成氨和甲醇产能应进行等量置换。建议化工园区合成氨和甲醇年总产能控制为200万吨。  ⑤禁止建设或使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明令淘汰的生产工艺或设备。 | 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本项目产品为塑料包装袋，主要为食品包装袋，该项目产品符合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规划，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命令淘汰、限制发展的项目类别。 | | 生产规模和工艺装备水平 | | （1）入区企业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  （2）在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装备规格上，要求入区项目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 1）本项目为年印刷1800吨包装袋项目，规模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  2）本项目采用凹版印刷方式，可以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 符合 | | 清洁生产水平 | | （1）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集聚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诱使国家明令禁止项目在集聚区周边出现；  （2）入区项目在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类行业先进水平；  （3）按照循环经济发展之路，评价建议能够与集聚区定位发展产业形成良好循环经济链条的项目可优先入园 | 本项目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不会造成不良辐射效应；单位产品水耗、电耗、综合能耗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相关行业指标要求。 | 符合 | |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 | 1.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满足区域总量要求； 2. 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技术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   （3）新建项目的大气污染物处理达到相关行业标准或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水污染物排放应达到相关行业标准或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后才能进入集聚区污水处理厂 | 1）本项目新增的污染物排放指标从区域内总量替代，能够满足区域总量要求；  2）本项目为印刷项目，印刷、复合和熟化工序产生的挥发性采取“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治理技术在技术经济上可行；  3）本项目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满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本项目废气经治理后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要求，生活污水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 符合 | | 土地利用 | | （1）入园项目必须达到《河南省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  （2）入园项目用地必须符合集聚区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3）入园项目必须符合园区产业布局要求。 | 1）本项目投资强度为7692万元/公顷，大于《河南省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440万元/公顷的要求；  2）占地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集聚区用地规划；  3）本项目产品主要位食品包装袋，选址位于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园区），符合园区产业布局要求。 | 符合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产业规划要求，能够满足准入条件。  **3、项目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对比分析如下：**  **表3 集聚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要求** | **行业** | **禁止和限制发展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 不符合国家政策，属于淘汰产品，能耗大、污染物产生量大，产业规模达不到要求及国家限制发展行业 | 化工 | 禁止新建或单纯扩大产能的以煤为原料的煤化工项目；同时升级改造项目、符合条件的退城入园项目，入驻园区不得增加区域燃煤总量，且合成氨和甲醇产能应进行等量置换，不得新增河南省区域合成氨和甲醇产能，建议化工园区合成氨和甲醇年总产能控制为200万吨。 | 1、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不属于淘汰产品，能耗大、污染物产生量大，产业规模达不到要求及国家限制发展行业。故本项目符合集聚区要求。  2、本项目为本项目为年印刷1800吨包装袋项目，产品为食品塑料包装袋，购买桶装水性油墨和塑料薄膜，不涉及原料生产；不属于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独立电镀、皂素、金属冶炼等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且污染较重的项目。故本项目不属于集聚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禁止和限制发展项目）。 | | 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天然气为原料生产甲醇及甲醇生产下游产品；禁止以天然气代煤制甲醇项目 | | 禁止焦化行业炼焦和煤焦油加工项目入驻 | | 限制新建、扩建以天然气为原料的合成氨项目 | | 其它行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化工项目 | | 装备制造 | 禁止建设独立电镀项目 | | 纸制品印刷包装 | 禁止造纸制浆、油墨生产（单纯分装、复配除外）项目入驻 | | 其他 | 禁止发展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制革、化纤浆粕、黑色冶金、焦化、独立电镀、皂素、金属冶炼等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且污染较重的项目 |   本项目在租赁的现有厂区进行建设，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园区土地利用规划；项目位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的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园区，以电为能源，污染因子主要为非甲烷总烃、生活污水、固废及噪声，耗能低、污染少，且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同时，本项目属于该片区主导产业，且该项目不属于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园区环保准入条件中禁止类入驻项目，因此评价认为本项目与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园区主导产业规划相容。  **4、本项目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评价结论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补充分析报告的审查意见》的相符性分析见表4~表5。**  **表4 与规划环评结论对比分析一览表**   |  |  |  | | --- | --- | --- | | **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 规划调整结论 | 1.对集聚区北区用地规划布局进行调整，其他(如北区内三类工业用地、农林用地等各类用地规划面积)均不变； | 1、本项目位于集聚区南区；  2、本项目为包装印刷业，不属于合成氨和甲醇项目，本项目符合集聚区准入条件；  3、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处理。 | | 2.对集聚区北区合成氨和甲醇产能控制要求进行调整，其他准入条件和限制要求均不变； | | 3.对集聚区排水规划进行调整，即排放的污水处理厂发生变化，其他均不变。 |   由上表可知，项目符合《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规划调整结论要求。  **表5 本项目与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对比分析一览表**   |  |  |  | | --- | --- | --- | | **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 三、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应严格按照《分析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及环境影响减措施，进一步优化调整发展规划。 | （一）合理用地布局。进一步加强与新乡县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衔接，保持规划的一致性与协调性；鉴于新乡市贾太湖饮用水源地取消，北区东孟姜女河北侧规划的农林用地调整为工业用地；北区距新乡县中心城区较近的西侧边界区城规划的二类工业用地调整为农林用地；在北区东侧和南侧边界均设置绿化隔离带，减轻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 | 1、本项目位于集聚区南区，不涉及北区的用地性质调整；  2、本项目为包装印刷业，非化工行业；  3、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处理。 | | （二）严格传统煤化工建设项目环境准入。产业园区北区重点发展以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现有产品为原料的基础化工和下游产业链产品，延长煤化工产业链；煤化工行业的发展应严格落实《河南省传统煤化工行业转型发展行动方案（2018-2020年）》（豫政办[2018]82号）要求。园区禁止新建或单纯扩大产能的以煤为原料的煤化工项目，升级改造项目、符合条件的退城入园的合成氨和甲醇项目产能应实现等量置换，且合成氨和甲醇总产能控制在200万吨，并按照要求落实煤炭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区城削减替代。 | | （三）尽快完善环保基础设施。加快新乡县东孟姜女河流域新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以满足区企业污水处理的需求，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入园企业均不得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 |   由上表可知，项目符合《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审查意见的要求。 | | | |
| **他符合性分析** | | **1、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要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   1.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新乡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791.57平方公里，占国土面积比例为9.55%。主要分布于新乡市西北部太行山区、南部黄河沿线和南水北调中线干渠沿线，本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所在地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新乡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本项目  **图1 新乡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2）环境质量底线**  a大气：根据《新乡市2020年环境质量年报》，除SO2、NO2、CO达标外，其他因子PM10、PM2.5、O3均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本项目实施了较为严格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影响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导则》HJ2.2-2018附录D相关要求。  b地表水：根据对项目区域东孟姜女河-青龙路化肥厂东断面2021年5月断面数据统计，各污染物浓度值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要求。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故本项目的实施对区域水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  c地下水：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所在区域地水资源丰富。浅层水：七十年代末，浅层水地下埋深2—3米，随着工业发展，机井数量增多，开采量增大，浅层地下水位有所下降，但保持在10米以内。深层水：地下150米深处有一深水含水层，水量丰富，水的矿化度为0.5g/升，水质较好。本项目租赁现有标准化厂房，生产装置区、原料产品存储区及其它辅助生产装置均按要求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物料下渗。  d噪声：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各厂界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B（A））。项目50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3）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5-2025）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报告》，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资源利用上线如下：  环境容量：集聚区供热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为：废气量为94.8万m3/h，SO2265.6t/a、NO2379.4 t/a、烟尘75.9t/a。未超过集聚区内北区现状心连心企业集中供热总锅炉规模925 t/h的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废气量为150万m3/h，SO2420t/a、NO2600 t/a、烟尘120t/a）。产能调整后，增加的用热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将从集聚区内心连心企业现有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中支配，不新增区域供热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量。集聚区集中供热锅炉（即集聚区北区内现状心连心企业集中供热锅炉，总锅炉规模925 t/h）属于高架源，因此集聚区SO2排放量小于集聚区SO2环境容量（高架源环境容量限制17280t/a），NOx排放量小于集聚区NOx环境容量（高架源环境容量限制7076t/a）。  水资源：集聚区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废水量为10.1万m3/d（3030万m3/a），COD排放量为1340.62t/a、NH3-N排放量为66.986t/a、总磷13.4t/a。相比调整之前，集聚区增加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废水量1.14万t/d（3423150t/a），COD排放量为136.9t/a、NH3-N排放量为6.8t/a、总磷1.4t/a。  本项目充分利用现有公用和辅助工程，营运期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实现废物资源化。项目的水、气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新乡市新乡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下简称《清单》）中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对比一致性分析见下表。  **表6 本项目与《清单》对比分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管控单元分类 | 环境要素类别 | 管控要求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本项目情况 | 是否符合 | | 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 | 重点管控单元1 | 大气高排放区、大气布局敏感区、大气弱扩散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建设用地重点管控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1、北区严控其用地（包括三类工业用地）和产业发展规模，在距离新乡县主城区近的园区西侧设置二类工业用地，布置二类工业企业，不再规划发展化工项目，同时设置绿化带，防止工业对城区及周边生活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不宜再发展食品企业，冷藏冷冻产业园内现有食品企业周围100米范围内不再布置喷漆等对食品企业有影响的企业。  3、禁止新建或单纯扩大产能的以煤为原料的煤化工项目，升级改造项目、符合条件的退城入园的合成氨和甲醇项目产能应实现等量置换，且合成氨和甲醇总产能控制在200万吨，并按照要求落实煤炭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区域削减替代。  4、禁止发展化学合成制药项目（单纯分装、复配除外），单纯新建、扩建生物发酵制药项目（单纯分装、复配以及现有企业升级改造项目除外）；禁止农药类项目、独立电镀项目、造纸制浆、油墨生产（单纯分装、复配除外）项目入驻；禁止发展不符合园区定位的制革、化纤浆柏、黑色冶金、焦化、煤焦油加工、金属冶炼等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且污染较重的项目。  5、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涉重行业企业生产工艺装备。鼓励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涉重金属排放企业主动退出市场。  6、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未经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定为未污染地块的，不得进入用地程序，自然资源部门不得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1、本项目位于集聚区南区；  2、本项目为包装印刷行业，非食品企业，选址位于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园区内；  3、本项目为包装印刷行业，不属于煤化工等行业；  4、本项目为包装印刷行业，产品为食品塑料包装袋，购买桶装水性油墨和塑料薄膜，不涉及原料生产；不属于化学合成制药项目、农药类项目、独立电镀项目、造纸制浆、油墨生产（单纯分装、复配除外）项目、制革、化纤浆柏、黑色冶金、焦化、煤焦油加工、金属冶炼等项目；  5、本项目不涉及涉重行业企业生产工艺装备，本项目不属于产能严重过剩行业；  6、本项目选址未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 | 相符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1、大气：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2、水：抓紧实施中水回用工程，完善配套中水回用管网，减少废水排放量；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V类排放标准（总氮除外，总氮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减少对纳污水体的影响；加快新乡县东孟姜女河流域新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以满足园区企业污水处理的需求，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入园企业均不得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 1、大气：本项目印刷、复合、熟化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系统收集至活性炭吸脱附装置+催化燃烧装置进行处理，达标排放；  2、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贾屯污水处理厂处理。 | 相符 | | 环境风险防控 | 1、中区工业区与刘庄、刘店社区之间设置防护绿地；在北区东侧和南侧边界均设置绿化隔离带。  2、规范产业集聚区建设，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  3、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 1、本项目位于集聚区南区；  2、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3、本项目选址非高关注地块。 | 相符 | |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 1、集聚区应实施集中供热、供气，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加快集中供热中心及配套供热管网建设，区内不得建设分散燃煤锅炉。  2、尽快实现集聚区集中供水，逐步关停企业自备水井。  3、集聚区2025年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9吨/万元、综合能耗0.5吨标煤/万元、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80%、中水回用率3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85%、集中供热率70%。 | 1、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建设；  2、本项目所在区域已实现集聚区集中供水。 | 相符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新乡市新乡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内容。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  **2、项目建设与产业政策及备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印刷业项目，对比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的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7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  |  | | --- | --- | | **一、生产工艺相符性** | | | 鼓励类 | 无 | | 限制类 | 无 | | 淘汰类 | 无 | | 本项目 | 本项目生产工艺不涉及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 **二、生产设备相符性** | | | 鼓励类 | 十四、机械  38、单张纸多色胶印机（幅宽≥750毫米，印刷速度：单面多色≥16000 张/小时，双面多色≥13000 张/小时）；商业卷筒纸胶印机（幅宽≥787毫米，印刷速度≥7米/秒，套印精度≤0.1毫米）；报纸卷筒纸胶印机（印刷速度：单纸路单幅机≥75000张/小时，双纸路双幅机≥150000张/小时，套印精度≤0.1 毫米）；多色宽幅柔性版印刷机（印刷宽度≥1300毫米，印刷速度≥350米/分）；机组式柔性版印刷机（印刷速度≥150米/分）；环保多色卷筒料凹版印刷机（印刷速度≥300米/分，套印精度≤0.1毫米）；喷墨数字印刷机（出版用：印刷速度≥150米/分，分辨率≥600dpi；包装用：印刷速度≥30米/分，分辨率≥1000dpi；可变数据用：印刷速度≥100米/分，分辨率≥300 dpi）；CTP直接制版机（成像速度≥15张/小时，版材幅宽≥750毫米，重复精度0.025毫米，分辨率3000 dpi）；无轴数控平压平烫印机（烫印速度≥10000张/小时，加工精度0.05毫米）。 | | 限制类 | 无 | | 淘汰类 | （十四）印刷  P401、P402型系列四开平压印刷机，P801、P802、P803、P804型系列八开平压印刷机；PE802型双合页印刷机； TE102、TE105、TE108型系列全张自动二回转平台印刷机；TY201型对开单色一回转平台印刷机，TY401型四开单色一回转平台印刷机；TY4201型四开一回转双色印刷机；TT201、TZ201、DT201型对开手动续纸停回转平台印刷机；TT202型对开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TT402、TT403、TT405、DT402型四开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TZ202型对开半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TZ401、TZS401、DT401 型四开半自动停回转平台印刷机；TR801型系列立式平台印刷机；LP1101、LP1103 型系列平板纸全张单面轮转印刷机，LP1201型平板纸全张双面轮转印刷机，LP4201型平板纸四开双色轮转印刷机；LSB201（880×1230毫米）及LS201、LS204（787×1092毫米）型系列卷筒纸书刊转轮印刷机；LB203、LB205、LB403型卷筒纸报版轮转印刷机，LB2405、LB4405型卷筒纸双层二组报版轮转印刷机，LBS201型卷筒纸书、报二用轮转印刷机；K.M.T型自动铸字排版机，PH-5型汉字排字机；球震打样制版机（DIA PRESS清刷机）；1985年前生产的手动照排机、国产制版照相机；离心涂布机；J1101系列全张单色胶印机（印刷速度每小时5000张及以下）；J2101、PZ1920系列对开单色胶印机（印刷速度每小时4000张及以下），PZ1615 系列四开单色胶印机（印刷速度每小时4000张及以下），YPS1920系列双面单色胶印机（印刷速度每小时4000张及以下）；W1101型全张自动凹版印刷机、AJ401型卷筒纸单面四色凹版印刷机；溶剂型即涂覆膜机、承印物无法降解和回收的各类覆膜机；QZ101、QZ201、QZ301、QZ401型切纸机。 | | 本项目 | 本项目采用凹版印刷机ASY-E850，分切机KFA-C，不在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之列，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 **三、产品相符性** | | | 鼓励类 | 无 | | 限制类 | 无 | | 淘汰类 | 无 | | 本项目 | 本项目产品为塑料食品袋，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产品、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在限制类、淘汰类之列，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已在河南新乡经济技术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106-410721-04-01-154723。  **3、本项目与相关政策文件的相符性对照分析**  （1）本项目为印刷行业，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其他（激光印刷除外；年用低VOCS含量10吨以下的印刷除外）”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包括复合，熟化工序，属于“其他”，因此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服务好重大项目建设“三个一批”活动的通知》（豫环办〔2021〕53 号），本项目位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的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园区，符合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规划，属于印刷包装产业园区的主导产业，且属于河南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的项目（11条：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印业），因此本项目按环评告知承诺制进行审批。  （3）本项目属于印刷行业，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属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区。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满足《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1〕90号）、《河南省2021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提升行动方案》（豫环文[2021]59号）、《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新乡市2019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通知》、《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的通知》（新环[2019]154号）等政策文件的相关要求。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内容** | **1、项目概况**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根据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图，项目选址位于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区，属于工业用地，符合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部分设备购买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转让合同见附件3），新增设备尚未购进，现场勘查时，项目尚未开工，不属于未批先建。  本项目的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8 本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 | **建设内容** | | 项目名称 |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年印刷1800吨包装袋项目 | | 建设性质 | 新建 | | 建设单位 |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 | | 建设地点 | 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 | | 工程投资 | 500万元 | | 占地面积 | 650平方米 | | 用地性质 | 工业用地 | |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 本项目劳动定员30人，二班生产，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 |   **2、项目组成及建设情况**  **表9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 | **建筑物名称** | **建筑规模** | **备注** | | 主体工程 | 生产车间1 | 建筑面积650m2，内部分隔为印刷区、复合区，位于1层 | 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厂房 | | 生产车间2 | 建筑面积1300m2，内部分隔为制袋区、分切区，位于2层 | | 辅助工程 | 办公区 | 建筑面积900m2，用于职工办公及休息，位于三层 | | 印刷版辊仓库 | 建筑面积100m2，用于印刷版辊存贮，位于三层 | | 公用工程 | 供水 | 产业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 / | | 供电 | 产业园区供电所供电 | / | | 排水 |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 / | | 环保工程 | 废气治理 | 生产车间密闭，印刷机、熟化室二次密闭负压，干式复合机密闭工作并设置吸风管道。有机废气收集效率≥95%，评价按95%计，有机废气经吸风管道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TA001，去除效率≥95%，取95%）进行治理，尾气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新建 | | 废水治理 |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 新建 | | 噪声治理 | 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 新建 | | 固废治理 | 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处（建筑面积10m2） | 新建 | | 一般固废场所一处（建筑面积10m2） | 新建 |   **3、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食品塑料包装袋。  **表10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年产量** | **备注** | | 1 | 包装袋 | 1800吨 | PE膜、PET膜、BOPP膜、CPP膜、尼龙膜包装袋 |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  **表11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作用** | **用量** | **备注** | | 1 | PET膜 | 印刷用薄膜 | 450吨 | 外购，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薄膜 | | 2 | BOPP膜 | 印刷用薄膜 | 450吨 | 外购，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薄膜 | | 3 | PE膜 | 印刷用薄膜 | 400吨 | 外购，聚乙烯酯[薄膜](https://baike.so.com/doc/6083952-6297054.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 | | 4 | CPP膜 | 印刷用薄膜 | 400吨 | 外购，流延聚丙烯薄膜 | | 5 | 尼龙膜 | 印刷用薄膜 | 100吨 | 外购，聚酰胺薄膜 | | 6 | 双胶纸 | 印刷用纸张 | 15吨 | 外购，印刷用纸 | | 7 | 牛皮纸 | 印刷用纸张 | 15吨 | 外购，坚韧耐水的[包装](https://baike.so.com/doc/5380778-5617060.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用纸 | | 8 | 水性油墨 | 印刷用墨水 | 8吨 | 外购，水性环保型油墨，属于水性凹印非吸收性油墨，主要含有水溶性聚氨酯树脂、水、颜料、助剂、乙醇等。根据产品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24.03%，符合《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限值》（GB38507-2020）水性油墨—凹印油墨—非吸收性承载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30%的要求。 | | 9 | 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 | 复合用胶水 | 2吨（1667L） | 外购，[水性](http://www.so.com/s?q=%E6%B0%B4%E6%80%A7&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胶水](http://www.so.com/s?q=%E8%83%B6%E6%B0%B4&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是以水作为[溶剂](http://www.so.com/s?q=%E6%BA%B6%E5%89%82&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将[丙烯酸树脂](http://www.so.com/s?q=%E8%81%9A%E6%B0%A8%E9%85%AF%E6%A0%91%E8%84%82&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通过专门的乳化设备，乳化而成。根据产品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4g/L，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值》（GB 33372-2020）表2水体型—丙烯酸脂类—包装，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为50g/L的要求。密度为1.2g/cm3。 | | 10 | 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 | 复合用胶水 | 5吨 | 外购，A组分为异氰酸酯组分，B组分为羟基组份，项目使用时，无需调配。根据产品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9g/kg，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值》（GB 33372-2020）表3本体型—聚氨酯类—包装，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为50g/kg。 | | 11 | 凹版印刷版辊 | 凹版印刷 | 50个 | 外购，厂区无制版工序 | | 12 | 洗车水 | 清洗工序 | 0.789吨（789L） | 外购，用于清洗印刷机墨辊，主要成分为有机溶剂（乙酸乙酯）、有机羧酸、乙醇、乳化液等（密度约为1kg/L），根据产品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9.5%，即95g/L，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有机溶剂清洗剂VOC含量≤900g/L的要求。 |   **5、主要生产设备**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主要设备及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设备变化情况见下表。  **1629951292(1)**  **6、项目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劳动定员30人，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7、项目厂区平面布置**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位于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地理坐标为：东经113度47分32.122秒，北纬35度5分29.096秒，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车间进行生产，根据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图，项目选址位于南区—纸制品印刷包装产业区内。项目东侧为河南雅序印刷有限公司；项目一楼南跨为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南侧隔园区小路为印海智谷产业园边界；西侧为河南金昱盛创实业有限公司；北侧隔园区小路为河南迪思实业有限公司。项目500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对生产车间进行布局，一层从东往西依次是印刷区、复合区、熟化区，1层设2个门，北门和西门；二层北侧为原材料仓库，南侧从东往西依次是制袋区、分切区、成品仓库；三层北侧为办公区，南侧为印刷版辊仓库。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以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按照“防渗混凝土+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10-10cm/s”的原则对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厂区平面布置下图及附图4。  根据企业提供的本项目厂区总平面图，厂区的平面布置较为合理，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设计生产区和生活区完全分开，生产区位于一楼、二楼，办公区设置在三楼，有利于物流和人流的管理；  （2）生产区根据工艺流程安排车间布局，印刷、复合、熟化工序均于1楼车间内完成，便于废气收集处理；印刷后整理成型工序设置在二楼，此工序无废气、废水等产生，提高了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  1629949497(1) **图1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图** |
|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进行生产，不需新建建筑物，不存在施工期污染，故本环评不对施工期污染工序进行分析。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食品塑料包装袋，具体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IMG_256  **图2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工艺流程描述如下：**  本项目采用凹版印刷技术，按照印刷行业的规范，印刷过程主要可分为“印前”、“印刷”、“印后加工”三大阶段，每个阶段有相对独立的工艺设备和功能分区，因此本次评价按照三个阶段来分别进行分析，主要工序流程如下：  **（一）印前工序**  项目购买已经加工好的凹版印刷版辊，厂区不设制辊工序，印前主要为原辅材料的采购。  **（二）印刷工序**  塑料薄膜经凹版印刷机进行印刷， 印刷过程即印刷设备在40℃、0.04Mpa的环境下根据客户需求在塑料薄膜上印制图案或文字。本项目所用的印刷版辊均为外购，厂内无制版工序。凹版印刷时的载墨体是雕刻于印刷版辊上的一个个凹坑，凹坑的形状与原稿图文凹版印刷模一样，印版表面没有油墨，加墨量由统一供墨系统自动控制，加墨准确，因此印刷版辊上油墨层较薄。当印版与承印物压印接触时，凹坑内的油墨被转移到承印物表面，完成印刷过程，印刷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为保证印刷质量，定期对印刷机进行维修和清洗，更换凹版印刷版辊和机油，人工使用沾有洗车水抹布擦拭印刷机及凹版印刷版辊。该工序印刷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定期清洗和维护会产生废凹版印刷版辊、废抹布、废机油等。  **（三）印后加工工序**  **（1）复合：**印刷后薄膜部分与塑料薄膜进行复合，复合过程采用水性胶水（聚氨酯树脂）在复合机上进行。无溶剂复合机使用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无溶剂复合机具有低涂布量、低初粘力、低作业温度和高速度特点，复合过程中不需要加热，通过压力辊完成复合工序，复合工序不会产生有机废气；干式复合机使用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复合过程温度控制在40℃左右， 复合压力0.4~0.5Mpa，复合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废胶，维护工序产生废机油等。  **（2）熟化：**复合完毕后的塑料薄膜放置在密闭熟化箱内熟化，熟化箱以电为能源，加热温度为40°C，常压条件，熟化时间24小时，使塑料薄膜与薄膜紧密地粘合在一起。熟化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  **（3）整理成型：**熟化后的塑料薄膜根据客户需求，经分切、制袋等工序制成塑料包装材料或直接成品入库，该工序会产生少量固体废物以废边角料形式存在。  **（四）原铺料、危废贮存**  （1）本项目原铺料（水性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在密闭原料罐内储存于密闭原料库中，避免阳光直射。  （2）本项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抹布、废印刷版辊等）分类放置于贴有标识的容器内，加盖密封于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并避免阳光直射。   1. **通过工艺流程分析，该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13 营运期产污环节及防治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因素** | **产污环节** | **污染物** | | **防治措施** | | | 废水 | 职工生活 | COD、SS、NH3-N、TP、TN | | 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 | 废气 | 印刷、清洗工序 | 有组织 | 非甲烷总烃 | 二次密闭+负压收集 | 活性炭吸脱附装置+催化燃烧装置+15m高排气筒 | | 复合工序 | 吸风管道 | | 熟化工序 | 二次密闭+负压收集 | | 印刷、清洗、复合、熟化工序 | 无组织 | 非甲烷总烃 | 印刷机、复合机、熟化室设置密闭间并配备完善的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装置；油墨和胶黏剂输送采用全自动封闭供给系统供应；含挥发性原料为液体物料，外购时采用桶装包装，非取用时密封，存放于密闭原料库内；含挥发性的危险废物分类放置有标识的容器内，加盖密封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推拉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地面进行硬化。 | | | 噪 声 | 印刷机、全自动分切机等设备运行 | 噪声 | | 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 | | | 固 废 | 分切、制袋 | 边角料 | | 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 | | | 油墨、胶水、洗车水使用 | 废包装桶 |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印刷工序 | 废凹版印刷版辊 |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印刷机清洗工序 | 废抹布 |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设备维修 | 废机油 |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废气处理过程 | 废催化剂 |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废活性炭 |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部分设备购买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转让合同见附件3）。  **1、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完成《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印刷2300t包装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审批文号：新环表告【2020】031号；2020年11月完成一期验收，验收产能为年印刷1000吨包装袋（2台凹版印刷机）。2021年6月9日将部分设备出售给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并将一楼北侧、二楼、三楼出租给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产能变更为年印刷500吨包装袋。  **表14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 | **建设内容** | | **公司名称** |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 **建设地点** | 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 | | **环评及验收手续** | 2020年7月完成《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印刷2300t包装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审批文号：新环表告【2020】031号；2020年11月完成一期验收，验收产能为年印刷1000吨包装袋。 | | **设备转让及厂房出租情况** | 2021年6月9日将部分设备出售给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并将一楼北侧、二楼、三楼出租给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 | | **设备转让及厂房出租后情况** | **规模：**占地650平方米，建筑面积650平方米；  **产能：**年印刷500吨包装袋；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劳动定员8人，单班，年工作300天。  **主要生产设备：**凹版印刷机1台、复合机1台、熟化室1台、高速分切机1台、制袋机1台；  **主要原辅材料：**PET膜250t/a、PE膜256t/a、水性油墨1.25t/a、水性哑光油0.6t/a、凹版印刷版辊10个/a、乙醇0.44t/a、纯净水0.18t/a。 |   **2、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建设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建设印刷车间、复合车间密闭，凹版印刷机、复合机共设2个集气罩，水性哑光油调配、印刷、复合、清洗工序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后，尾气由1根不低于15米排气筒排放。企业于2020年10月15日-16日委托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气进行监测，由监测数据可知：非甲烷总烃的有组织排放浓度在3.52-4.53mg/m3，排放速率为0.095-0.125kg/h，；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30-1.76mg/m3 ，车间外无组织排放浓度为1.67-1.78mg/m3 ，能够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15m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40mg/m3，速率1.0kg/h）的要求。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建设生产工艺及原辅材料种类与环评及批复一致，原环评及批复产能为年印刷2300t包装袋，总量控制指标：VOCs：0.1787t/a，根据物料衡算，实际建设产能为年印刷500t包装袋，总量控制指标：VOCs：0.0388t/a。   1. 废水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建设劳动定员8人，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经城镇污水管网排入新乡市贾屯污水处理厂。企业于2020年10月15日-16日委托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水进行监测，由监测数据可知：废水总排口排放浓度均值COD 186mg/L、SS 64mg/L、NH3-N 20mg/L、总磷1.12mg/L、总氮36.4mg/L，均满足贾屯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COD 450mg/L、SS 350mg/L、NH3-N 35mg/L、TP 4mg/L、TN 45mg/L）和《污水排污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C级标准COD 300mg/L、NH3-N 25mg/L、TP 5mg/L、TN 45mg/L的要求。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建设生活污水处理措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原环评及批复劳动定员20人，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058t/a、NH3-N：0.0003t/a，根据物料衡算，实际建设劳动定员8人，实际建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023t/a、NH3-N：0.0001t/a。  （3）噪声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建设主要噪声设备为凹版印刷机、复合机等，采取生产车间密闭隔音、距离衰减措施，企业于2020年10月15日-16日委托河南恒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噪声进行监测，由监测数据可知：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55.8-57.0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一般固废：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内，定期外售。项目已在车间北侧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一座，面积10m2，做好防风、防雨、防晒，一般固废暂存间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印刷版辊、废原料桶、废油墨抹布、废UV灯管、废活性炭。危险废物分区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废印刷版辊、废原料桶、废油墨抹布、废活性炭定期委托河南富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灯管尚未产生，故当废灯管产生时，企业暂时将其存放在危废暂存间，承诺存放期间严格按照危废管理规定进行管理，待省内相关资质公司成立后，集中交与该公司进行处理，保证此危废不外排流失，危废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原则，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  根据新乡市环保局发布的《新乡市2020年环境质量年报》，空气质量现状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15 环境质量调查数据统计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物** | **年评价指标** | **现状浓度/（μg/m3）** | **标准值/（μg/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 | PM10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89 | 70 | 127.1 | 超标 | | PM2.5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51 | 35 | 145.7 | 超标 | | SO2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13 | 60 | 21.7 | 达标 | | NO2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35 | 40 | 87.5 | 达标 | | CO | 第95百分位浓度 | 1.675mg/m3 | 4mg/m3 | 41.9 | 达标 | | O3 | 第90百分位浓度 | 173 | 160 | 108.1 | 超标 |   由上表可知，除SO2、NO2、CO达标外，其他因子PM10、PM2.5、O3均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未达标区。目前，新乡市正在实施《河南省2021年夏季臭氧与PM2.5污染协同控制攻坚实施方案》、《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1〕90号）、《河南省2021年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提升行动方案》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处理后尾水排入东孟姜女河。东孟姜女河执行标准为地表水V类。本评价引用东孟姜女河青龙路化肥厂东断面2021年7月的监测数据，数据见下表。  **表16 青龙路化肥厂东断面监测数据（2021年7月） 单位（mg/L）**   |  |  |  |  | | --- | --- | --- | --- | | **监测因子** | **COD** | **NH3-N** | **TP** | | 监测数据 | 37.8 | 1.44 | 0.253 | | 执行标准 | 40 | 2.0 | 0.4 | |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2021年7月青龙路化肥厂东断面数据COD、NH3-N、TP均达标。目前新乡市正在推进实施《新乡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攻坚办〔2021〕90号）和《河南省2021年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提升行动方案》，将继续改善新乡市水环境质量。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各厂界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B（A））。项目50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区域生态系统以农业生态系统为主，项目所在地主要种植小麦、玉米、花生等，生态环境较好。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  **5、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各项指标均能够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
| 环境  保护  目标 | **表17 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保护类别** | **环境保护目标** | **方位** | **距离** | **保护级别** | | 大气环境 | / | / | 500m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2018年修改单 | | 声环境 | / | / | 50m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3类标准 | |
|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 **表18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  |  |  | | --- | --- | --- | --- | | **污染物** |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 **污染因子** | **标 准 限 值** | | 废气 | 《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 | 非甲烷总烃 | 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40 mg/m3；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0kg/h | | 企业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6mg/m3（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要求的其他行业 | 非甲烷总烃 | 厂界2mg/m3；  生产车间边界4mg/m3 | | 废水 | 贾屯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 COD | 450mg/L | | SS | 350mg/L | | NH3-N | 35mg/L | | TP | 6mg/L | | TN | 45mg/L |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C级 | COD | 300mg/L | | SS | 250mg/L | | NH3-N | 25mg/L | | TP | 5mg/L | | TN | 40mg/L | |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 各厂界 | 昼间65dB（A）夜间55dB（A） | | 固废 | 一般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 |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修改单要求 | | |
| 总量  控制  指标 |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为：COD0.0086t/a，SS0.0022t/a，NH3-N0.0004t/a，TP0.0001t/a，TN0.0032t/a，VOCs0.1996t/a（有组织非甲烷总烃0.0973t/a，无组织非甲烷总烃0.1023t/a）。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部分设备购买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原环评及批复产能为年印刷2300t包装袋，总量控制指标：VOCs0.1787t/a，COD：0.0058t/a、NH3-N：0.0003t/a。设备出售后实际建设产能为年印刷500t包装袋，总量控制指标：VOCs0.0388t/a，COD：0.0023t/a、NH3-N：0.0001t/a。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产生的削减量：VOCs0.1399t/a，COD：0.0035t/a、NH3-N：0.0002t/a。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内部规程通知》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文件中应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排放指标及替代削减方案。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086t/a、NH3-N0.0004t/a、VOCs0.1996t/a，重点污染物预支增量需要进行双倍替代，项目所需替代量为COD0.0172t/a、NH3-N0.0008t/a、VOCs0.3992t/a。项目所需替代量为COD0.0172t/a从翟坡污水处理厂污水治理项目削减量15.348768中替代；NH3-N0.0008t/a从翟坡污水处理厂污水治理项目削减量3.412782t中替代；VOCs0.3992t/a从河南省新乡六通实业有限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提标治理项目削减量5.2471t中替代。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  |
| --- | --- |
|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租赁河南明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车间进行生产，不需要新建其他构筑物，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及电路改造，工程量较小，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 本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全厂运营后的环境影响分析如下：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清洗、复合、熟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一） 有机废气源强分析**  **（1）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印刷工序属于凹版印刷，使用水性凹印非吸收性油墨，主要成分含有水溶性聚氨酯树脂、水、颜料、助剂、乙醇等。水性油墨为密封桶装，储存于密闭原料库内，项目水性油墨在使用过程中无需调配，打开直接使用，油墨输送采用全自动封闭供给系统供应，因此水性油墨在存储和输送过程中无有机废气产生。印刷过程中，油墨中含有少量的有机溶剂挥发。根据产品的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24.03%，符合《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限值》（GB38507-2020）水性油墨—凹印油墨—非吸收性承载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30%的要求（见附件）。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本评价选用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源强核算，参考产品抽样检测报告BVZ20070730W01，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24.03%，计，本项目水性油墨使用量为8t/a，则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为1.9224t/a，本评价按非甲烷总烃计，印刷工序每天工作12小时，年工作300天。  **（2）凹版印刷机清洗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凹版印刷机墨辊每天生产结束需用洗车水进行擦拭，洗车水主要成分有机溶剂（乙酸乙酯）、有机羧酸、乙醇、乳化液等，洗车水为密封桶装，储存于密闭原料库内。项目采用人工擦拭方式，使用沾有洗车水抹布擦拭印刷机及凹版印刷版辊，清洗过程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项目洗车水能够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溶剂型清洗剂VOC含量≤900g/L的要求（见附件）。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本评价选用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源强核算，参考产品抽样检测报告AY2014604(6)，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9.5%，计，本项目洗车水使用量为789L/a，则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为0.075t/a，本评价按非甲烷总烃计。清洗工序每天工作0.5小时，年工作300天。  **（3）复合和熟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项目胶黏剂使用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和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均为密封桶装，储存于密闭原料库内，胶黏剂在使用过程中无需调配，打开直接使用，胶黏剂输送采用全自动封闭供给系统供应，因此胶黏剂在存储和输送过程中无有机废气产生。  **①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  项目无溶剂复合机使用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复合过程中不需要加热，通过压力辊完成复合工序，复合工序不会产生有机废气；熟化工序在密闭熟化箱内熟化，熟化箱以电为能源，加热温度为40°C，常压条件，熟化时间24小时，熟化过程会有少量的熟化废气逸出。根据产品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9g/kg，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值》（GB 33372-2020）表3本体型—聚氨酯类—包装，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为50g/kg（见附件）。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本评价选用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源强核算，参考产品抽样检测报告：A2200299827101001C，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9g/kg，本项目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使用量为5t/a，则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为0.045t/a，本评价按非甲烷总烃计，熟化工序每天工作24小时，年工作300天。  **②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  项目干式复合机使用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复合过程温度控制在40℃左右， 复合压力0.4~0.5Mpa，该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熟化工序在密闭熟化箱内熟化，熟化箱以电为能源，加热温度为40°C，常压条件，熟化时间24小时，熟化过程会有少量的熟化废气逸出。根据产品抽样检测报告，此产品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4g/L，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值》（GB 33372-2020）表2水体型—丙烯酸脂类—包装，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为50g/L的要求（见附件）。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本评价选用排污系数法进行污染源强核算，参考产品抽样检测报告：C202101066504，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4g/L，本项目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使用量为1667L/a，则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为0.0067t/a，本评价按非甲烷总烃计，复合工序每天工作12小时，熟化工序每天工作24小时，年工作300天。  **（二）废气处理措施及产排情况达标分析**  **（1）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水性油墨、胶黏剂、清洗剂均存放于密闭原料库，密封保存；生产车间密闭，印刷机二次密闭负压收集；干式复合机涂胶区密闭操作，设置吸风管道；熟化箱二次密闭负压收集，有机废气总收集效率为95%，有机废气收集后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TA001，去除效率≥95%，取95%）进行治理，尾气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总风机风量为10000m3/h，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每天工作24小时，年工作300天。  1629451877(1) **图3 项目废气治理工艺流程图**   1. **吸附浓缩-催化燃烧法的工作原理**   **图 4 吸附浓缩-催化燃烧处理有机废气工艺流程图**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工艺连续运行，整个系统集吸附、脱附、催化燃烧于一体。为保证系统的连续运行，采用2套活性炭吸附单元（每套活性炭吸附床为0.5m3的蜂窝状活性炭，重量约0.275t，每年更换一次，更换量为0.275t），正常运行时，1个单元处于吸附状态，1个单元处于脱附状态；当一个活性炭吸附床吸附达到预定时间后，打开脱附阀门，利用电加热器将气体加热，热风进行脱附，脱附出来的高浓度有机废气经热交换器和电加热箱预热到250℃，进到催化床燃烧氧化分解为CO2和H2O，催化反应后的高温气体约350℃，燃烧余热再通过热交换器传递给后面脱附的气体，脱附出来的高浓度有机废气经热交换器和电加热箱预热到250℃左右进入催化燃烧室，排出的净化气体CO2和H2O，少部分与新鲜空气（约20℃）混合后成80℃脱附热风返回吸附床进行脱附,其余的净化气体换热后经排气筒排放。  **（4）有机废气产排情况**  有机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19 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源** | **污染物名称** | **产污系数** | **有组织** | | **无组织** | | **是否属于可行技术** | | **产生量（t/a）** | **产生浓度（mg/m3）** | **产生量（t/a）** | **产生速率（kg/h）** | | 印刷  工序 | 非甲烷总烃 | 24.03% | 1.8263 | 50.73 | 0.0961 | 0.0267 |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印刷工业》（HJ1066—2019），印前加工、印刷和复合涂布等其他生产单元，  挥发性有机物浓度≤1000mg/m3 ，采用浓缩+热力（催化）氧化  属于可行技术 | | 印刷机  清洗工序 | 非甲烷总烃 | 300g/L | 0.0713 | 47.53 | 0.0037 | 0.0247 | | 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使用 | 非甲烷总烃 | 9g/kg | 0.0428 | 0.59 | 0.0022 | 0.0003 | | 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使用 | 非甲烷总烃 | 4g/L | 0.0064 | 0.09 | 0.0003 | 0.00004 |   **表20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排放源** | **排气筒** | **污染**  **因子** | **排放量（t/a）** | **排放速率（kg/h）** | **排放浓度（mg/m3）** | **去除率（%）** | | 有机废气处理措施 | 编号：DA001  名称：有机废气排气筒  类型：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35°5'28.671"N；  113°47'31.716"E  高度：15m  内径：0.5m  烟气温度：20℃ | 非甲烷总烃 | 0.0973 | 0.0135 | 1.35 | 95 |   经上表可知，有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0.0973t/a，排放速率为0.0135kg/h，排放浓度为1.35mg/m3，能够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40 mg/m3；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0kg/h）的要求。  未经收集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产生量为0.1023t/a（0.0142kg/h），经预测非甲烷总烃生产车间边界和厂界浓度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非甲烷总烃4.0mg/m3，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非甲烷总烃2.0mg/m3）的要求。  **（5）项目无组织管控措施**  ①VOCs物料储存  项目原料水性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VOCs物料均为密封桶装，储存于密闭原料库内，原料经汽车输送至密闭仓库内，该过程符合《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对VOCs物料储存排放控制的要求。  ②VOCs物料转移和输送  项目水性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VOCs物料均为密封桶装，转移过程为密封状态，该过程符合GB37822中对VOCs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的要求。  ③工艺过程  项目水性油墨、胶黏剂在使用过程中无需调配，打开直接使用；水性油墨、胶黏剂油墨输送采用全自动封闭供给系统供应；生产车间密闭，印刷机二次密闭负压收集；干式复合机涂胶区密闭操作，设置吸风管道；熟化箱二次密闭负压收集，有机废气总收集效率为95%，有机废气收集后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TA001，去除效率≥95%，取95%）进行治理，尾气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企业建立含VOCs物料的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废包装桶加盖密闭存放；故本项目符合GB37822中对工艺过程VOCs无组织排放控制的要求。  ④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生产车间密闭，印刷机二次密闭负压收集；干式复合机涂胶区密闭操作，设置吸风管道；熟化箱二次密闭负压收集，有机废气总收集效率为95%，有机废气收集后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TA001，去除效率≥95%，取95%）进行治理，尾气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处理装置与生产过程同步运行，VOCs总净化率不低于95%。企业建立废气收集系统的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故本项目符合GB37822中对VOCs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的要求。  ⑤对企业厂区及周边污染监控的要求  经预测，项目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浓度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厂房外监控点（1 h 平均浓度值）6.0mg/m3要求；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在厂房外的浓度贡献值均不超标，故本项目符合《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2）中对厂房外污染监控的要求。  ⑥危废储存  项目含挥发性的危险废物分类放置有标识的容器内，加盖密封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建立危险废物储存及转运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6）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2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排放口编号** | **污染物** | **核算排放浓度（mg/m3）** | **核算排放速率（kg/h）** | **核算年排放量（t/a）** | | 一般排放口 | | | | | | DA001 | 非甲烷总烃 | 1.35 | 0.0135 | 0.0973 | | 有组织排放合计 | 非甲烷总烃 | | | 0.0973 |   **表2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排放口**  **编号** | **产污环节** | **污染物** |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 | **年排放量（t/a）** | | **标准名称** | **浓度（mg/m3）** | | 1 | 生产车间 | 印刷、清洗、复合和熟化工序 | 非甲烷总烃 | 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 2.0 | 0.1023 | | 无组织排放合计 | | | 非甲烷总烃 | | | 0.1023 |   **表2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污染物** | **年排放量t/a** | | 1 | 非甲烷总烃 | 0.1996 |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附件6。 （7）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 1066－2019），项目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24 监测计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污染源** |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 | **监测频次** | | 有机废气处理措施 | 非甲烷总烃 | 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1 | 1次/年 | | 厂界 | 1次/年 |  （8）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 非正常工况排污主要包括生产设备的正常开、停车和设备检修时，以及环保设施达不到设计要求时排放的污染物。  本项目所采用的生产设备正常开、停车和检修时不会有污染物排放，因此本项目的非正常工况排污主要指环保设施达不到设计要求时排放的污染物。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是废气治理设施，项目的废气治理装置故障，导致处理能力下降，最坏情况为处理效率为0，出现以上事故后，建设单位一般能在一天内进行有效处理。各源强同时工作时非正常排放源强见下表。  **表25 非正常状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   |  |  |  |  | | --- | --- | --- | --- | | **污染源** | **污染物** | **事故状态下废气处理设施效率为0** | | | **排放浓度（mg/m3）** | **排放量（kg/h）** | | 有机废气处理措施（TA001） | 非甲烷总烃 | 50.82 | 0.5082 |   项目发现废气治理装置出现故障应立即停产检修。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均可以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废水**  **（一）废水排放情况**  本项目劳动定员30人，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食宿。生活用水量按30L/d计，则生活用水为0.9m3/d（270m3/a），产污系数以0.8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72m3/d（216m3/a）。类比一般生活污水水质，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为生活污水水质为COD300mg/L、SS250mg/L、NH3-N25mg/L、TP1mg/L、TN35mg/L，经化粪池处理后污水水质为COD150mg/L、SS150mg/L、NH3-N25mg/L、TP1mg/L、TN35mg/L。  废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26 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污环节** | | 职工生活 | | | | | | | **废水类别** | | 生活污水 | | | | | | | **污染物种类** | | 水量 | COD | SS | NH3-N | TP | TN | | **产生情况** | **产生量t/a** | 216 | 0.0648 | 0.054 | 0.0054 | 0.0002 | 0.0076 | | **产生浓度mg/L** | / | 300 | 250 | 25 | 1 | 35 | | **污染治理设施** | **治理设施** | 化粪池 | | | | | | | **处理能力t/d** | 5 | | | | | | | **治理工艺** | 过滤沉淀-厌氧发酵-固体物分解-废液排放 | | | | | | | **治理效率%** | / | 50 | 40 | / | / | / | | **是否为可行技术** |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化粪池”是可行技术 | | | | | | | **排放口** | | 编号：DW001  名称：化粪池排放口  类型：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35°5'28.440"N；113°47'32.354"E | | | | | | | **排放情况** | **排放量t/a** | 216 | 0.0324 | 0.0324 | 0.0054 | 0.0002 | 0.0076 | | **排放浓度mg/L** | / | 150 | 150 | 25 | 1 | 35 | | **贾屯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 | / | 450 | 350 | 35 | 6 | 45 |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 | / | 300 | 250 | 25 | 5 | 45 | | **达标情况** | | /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经化粪池处理后生活污水水质为COD150mg/L、SS150mg/L、NH3-N25mg/L、TP1mg/L、TN35mg/L，能够满足贾屯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COD≤450mg/L，SS≤350mg/L、NH3-N≤35mg/L、TP≤6mg/L、TN≤45mg/L和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C级标准（COD≤300mg/L，SS≤250mg/L，NH3-N≤25mg/L，TP≤5mg/L，TN≤45mg/L）的要求。  贾屯污水处理厂排水水质为COD40mg/L，SS10mg/L，NH3-N2mg/L，TP0.4mg/L、TN15mg/L，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COD0.0086t/a，SS 0.0022t/a，NH3-N0.0004t/a，TP0.0001t/a，TN0.0032t/a。  **（二）贾屯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过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禁止排入雨水管网或地表水体。本项目从处理能力、处理工艺和设计出水水质三方面论述废水接管可行性。  （1）处理能力可行  新乡市贾屯污水处理厂位于新乡市静泉路以南、和平大道以西，设计污水处理能力30万立方米/日（一期15万立方米/日已建成运行），占地面积24.5公顷。新乡市贾屯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跨越了新乡县和新乡市区两个行政区，主要为赵定排渠以南的新乡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即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东南区（含高新区）和新乡县东部排水分区、纸制品工业园区、朗公庙镇，本项目属于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属于新乡市贾屯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目前印海智谷包装产业园出水管道已与污水管网接通。项目建成后废水排放总量为0.72m3/d（接管量），约占贾屯污水处理厂工程接管量的0.0002%，贾屯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建设项目的废水。  （2）处理工艺可行  贾屯污水处理厂采用“厌氧酸化+A2/O+沉淀+过滤”工艺，处理工艺可行。  （3）处理后尾水达标排放  贾屯污水处理厂COD、氨氮、总磷出水浓度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标准（COD40mg/L、NH3-N2mg/L、TP0.4mg/L），其他因子能够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A标准的要求。经调查自运行以来贾屯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均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综上，项目污水从处理能力、处理工艺和设计出水水质等方面分析，项目废水产生量较小，对贾屯污水处理厂不会产生冲击负荷，废水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废水接管进入贾屯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三）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 1066－2019）监测要求，项目根据需要进行监测，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27 监测计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 | **监测频次** | | 1 | 废水 | 流量、COD、SS、NH3-N、TP、TN | 厂区总排口 | 1次/年 |   综上，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可以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3、噪声**  **（一）源强分析**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作业噪声，噪声源强为50~75dB(A)之间，评价要求设备均布置在厂房车间内，高噪声设备加设减振基础。在上述条件下，噪声可减少约30dB(A)。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和治理措施及效果一览表见下表。  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见下表。  **表28 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噪声源** | **数量（台）** | **噪声源强** | **减噪措施** | **减噪后的噪声** | | 1 | 凹版印刷机 | 3 | 75 | 厂房隔声 | 45 | | 2 | 无溶剂复合机 | 2 | 75 | 厂房隔声 | 45 | | 3 | 干式复合机 | 1 | 75 | 厂房隔声 | 45 | | 4 | 全自动分切机 | 4 | 75 | 厂房隔声 | 45 | | 5 | 制袋机 | 10 | 70 | 厂房隔声 | 40 | | 6 | 熟化室 | 3 | 50 | 厂房隔声 | 20 |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作业噪声，噪声源强为50~75dB(A)之间。为降低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评价提出以下措施：（1）尽可能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设备；（2）合理安排设备安放位置，将噪声较大的设备安置在远离门窗的位置；（3）项目运营后加强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管理，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定期检查、维修，不符合要求的要及时更换，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导致噪声的增高。  **（二） 预测模式**  点声源影响预测公式：    多源叠加公式：    式中：L(r)——距离噪声源r处的等效A声级值，dB(A)；  L(r0)——距离噪声源r0处的等效A声级值，dB(A)；  r ——预测点距噪声源距离，m；  r0——源强外1m处；  L——总等效A声级值，dB(A)；  Li——第i个声源的等效A声压级值，dB(A)；  △L——其它各种因素引起的附加衰减量（包括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等引起的衰减量），dB(A)；  n——声源数量。  **（三）预测结果**  项目建成后，项目主要噪声源对各厂界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29 噪声预测结果表 单位：dB(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测点** | **东厂界** | **南厂界** | **西厂界** | **北厂界** | **执行标准** | **达标情况** | | 车间与厂界距离（m） | 1 | 1 | 1 | 1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 | | 贡献值 | 49 | 49 | 49 | 49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通过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后，项目建设各厂界噪声贡献值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要求。  **（四）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项目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30 监测计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 | **监测频次** | | 1 | 噪声 | Leq（A） | 四周厂界外1m | 1次/季度 |   综上，本项目在采取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降噪防治措施后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   1. **固体废物**   **（一）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残次品、废原料桶、废油墨抹布、废印刷版辊、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机油。其中废边角料、残次品为一般固废，废原料桶废、油墨抹布、废印刷版辊、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  **（1）一般固废**  ①废边角料、残次品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碎纸屑、碎塑料薄膜等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本项目废边角料产生量按用原料量的1%计算，本项目原来料用量约2014t/a，则废边角料产生量为20t/a；生产中产生不合格品约为0.1%，则残次品产生量为2t/a。本项目废边角料、残次品产生总量为23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评价要求：企业应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对一般固废进行暂存，本项目要求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15m2），一般固废暂存间应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综上所述，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外可以妥善处理，能够避免固体废物排放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危险废物**  ①废原料桶  项目水性油墨、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和洗车水使用过程中产生废包装桶，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中规定的“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 吸附介质”，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②油墨抹布 本项目擦洗机器设备产生废油墨抹布350条（约折合0.05t/a），这部分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中规定的“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 吸附介质”，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③废印刷版辊  本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使用的印刷版辊可循环使用，使用到一定程度需要报废，废印刷版辊产生量为50张/a（约0.1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中规定的“HW16感光材料废物”中“900-019-16：其他行业产生的废显（定）影剂、胶片和废像纸”。属于危险废物，此部分固废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④废气治理设施运行产生的废活性炭  项目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活性炭吸附床中的填料活性炭，长时间吸附和脱附运行后活性炭的活性减弱，活性炭使用一年后，经脱附后更换，更换时会产生废活性炭，本项目2套活性炭吸附单元，每套活性炭吸附床为0.5m3 的蜂窝状活性炭，重量约0.275t，则废活性炭总产生量为0.5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可知，废活性炭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900-039-49”“VOCs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废活性炭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⑤废催化剂  为确保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催化燃烧处理装置内的催化剂需定期更换，催化剂是以氧化铝蜂窝状为载体的铂催化剂，平均每3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下的废催化剂量为0.087m3/次（合0.0001t/3a）。废催化剂桶装后，经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⑥废机油  项目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修，维修过程会产生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为0.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中规定的“HW1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900-214-08：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表31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危险废物名称** | **危险废物类别** | **危险废物代码** | **产生量** | **产生工序及装置** | **形态** | **主要成分** | **有害成分** | **产废周期** | **危险特性** | **污染防治措施** | | 1 | 废包装桶 | HW49 | 900-041-49 | 0.12t/a | 印刷工序 | 固态 | 废抹布、溶剂 | 废溶剂 | 每天 | T | 分区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 2 | 废油墨抹布 | HW49 | 900-041-49 | 0.12t/a | 印刷工序 | 固态 | 废抹布、溶剂 | 废溶剂 | 每天 | T | | 3 | 废印刷版辊 | HW16 | 900-019-16 | 0.1t/a | 印刷工序 | 固态 | 废印刷版辊 | 废油墨等 | 每月 | T | | 4 | 废活性炭 | HW49 | 900-039-49 | 0.55t/a | 废气处理设施 | 固态 | 有机溶剂 | 有机溶剂 | 每年 | T | | 5 | 废催化剂 | / | / | 0.087  m3/次 | 废气处理设置 | 固态 | 含铂废物 | 铂 | 3年 | T | | 6 | 废机油 | HW18 | 900-214-08 | 0.05t/a | 设备维修 | 固态 | 废机油 | 废机油 | 每周 | T，I |   **表32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贮存场所（设施）**  **名称** | **危险废物**  **名称** | **危险废物类别** | **危险废物代码** | **占地面积** | **贮存方式** | **贮存**  **能力** | **贮存**  **周期** | | 1 | 危废暂存间 | 废包装桶 | HW49 | 900-041-49 | 10m2 | 桶装 | 1.0t | ≤1年 | | 2 | 废油墨抹布 | HW49 | 900-041-49 | 桶装 | ≤1年 | | 3 | 废印刷版辊 | HW16 | 900-019-16 | 桶装 | ≤1年 | | 4 | 废活性炭 | HW49 | 900-039-49 | 桶装 | ≤1年 | | 5 | 废催化剂 | / | / | 桶装 | ≤1年 | | 6 | 废机油 | HW18 | 900-214-08 | 桶装 | ≤1年 |   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10m2），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规定进行建设：  A、危废暂存间已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B、危废暂存间已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C、危险废物收集后设置分装于专门的容器内，危废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D、危险废物暂存场地应“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E、针对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应选择适用的贮存容器分类、分区存放；  F、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10cm/s）；  G、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要求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有关规定执行，定期外运至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H、制定危废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培训计划、年度管理计划，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培训，并及时送环保局备案；  I、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入库日期、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J、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地面、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衬里能够覆盖危险废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K、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淸理更换危险废物贮存容器。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1. **地下水分析**   **（一）评价因子**  本次评价从严要求，故本次地下水以《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水为标准。根据工程的主要污染物情况，主要污染因子为COD、氨氮等，本次地下水影响预测选择污染负荷较大的COD、氨氮作为预测因子进行模拟预测。本次COD浓度预测以耗氧量（CODMn法，以O2计）3mg/L为超标界线，氨氮以0.5mg/L为超标限。  地下水污染途经可分为间歇入渗型、连续入渗型、越流型、径流型，本次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途经主要为连续入渗型，即生活污水渗漏污染地下水；危险废物暂存间、生产区物料泄漏下渗从而污染浅层水。本次评价拟从正常工况和非正常工况两种情况下进行地下水污染影响分析。  （1）正常工况  评价要求项目化粪池做防渗处理，渗透系数不大于10-10cm/s，危险废物暂存间、生产区等做防渗处理，建设项目的工艺设备和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均达到设计要求，污染物下渗污染地下水的几率很小，因此，项目在正常工况下运行，不会产生污染物泄漏下渗而污染地下水的情况。  （2）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通过防渗漏排水管排入厂区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次评价主要考虑项目营运后，排水管、化粪池因基础不均匀沉降导致混凝土出现裂缝，污水下渗污染地下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生产区物料泄漏下渗从而污染浅层水。  综上所述，为减少和防止废水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要求对厂区、生产车间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对管道、设备、排水管进行定期检修和维护，防治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加强防渗措施。可以看出，厂区内通过硬化防渗、加强管理等一系列防范措施下，可以避免厂区废水渗漏对地下水的影响。  **（二）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  （1）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坚持“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即采取主动控制和被动控制相结合的措施。  I主动控制即从源头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在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II被动控制即末端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厂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  III应急响应措施，包括一旦发现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地下水污染，并使污染得到治理。  （2）防止地下水污染的主动控制措施  为了最大限度降低生产过程中有毒有害物料的跑冒滴漏，防止地下水污染，项目在设备、建筑结构、总图等方面均在设计中考虑了相应的控制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I分区布置  厂区内易产生泄漏的设备尽可能按其物料的物性分类集中布置，污染区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II管道  除输送消防水和生活用水等非污染介质的管道外，管道上所有安装后不需拆卸的螺纹连接部位均应密封焊。  项目应结合各使用设备、贮存与运输装置、污染物贮存、事故应急装置等的布局，根据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污染物的性质、产生量和排放量，将厂区主要生产单元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具体如下：  **表33 厂区分区防渗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分区防渗** | **防渗区域** | **防渗内容** | | 重点污染防治区 | 生产车间、仓库、化粪池 | 采用“防渗混凝土+人工防渗材料”防渗，渗透系数≤1×10-10cm/s | | 一般污染防治区 | 办公楼、宿舍、排水管 | 采用防渗混凝土地面硬化，渗透系数≤1×10-7cm/s | | 简单防渗区 | 停车场、厂内道路 | 一般水泥硬化 |  1. **土壤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性IV类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规模、周边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及产品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本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分析。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源，故不对电磁辐射做评价分析。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要素** |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  **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大气环境** | 印刷  清洗  复合  熟化  工序DA001 | 有组织  有机废气 | 生产车间密闭，印刷机、熟化室二次密闭负压，干式复合机密闭工作并设置吸风管道，有机废气收集效率≥95%，有机废气经吸风管道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TA001，去除效率≥95%）进行治理，尾气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非甲烷总烃：有组织40mg/m3、1.0kg/h。 |
| 原料存贮、印刷、  清洗、  复合、  熟化工序和危险废物存储 | 无组织  有机废气 | 1. 项目有机原辅料储存、转移和输送、生产工艺、废气处理等措施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特别控制要求。 2. 调配过程：项目有机原辅料在使用过程中均不用调配，直接使用。 3. 供墨过程：油墨输送采用全自动封闭供给系统供应。 4. 印刷过程：生产车间密闭，印刷机、熟化室二次密闭负压，有机废气经吸风管道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进行治理。 5. 清洗工序：项目印刷机清洗无需将印刷机拆解，人工直接擦洗，印刷机二次密闭负压，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吸风管道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进行治理，废抹布集中收集，放置于在密封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 复合过程：项目干式复合机干式复合机密闭工作并设置吸风管道，有机废气经吸风管道引至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进行治理。 7. 存储过程：水性油墨、洗车水、水性丙烯酸树脂复合胶和无溶剂聚氨酯复合胶为密封桶装，储存于密闭原料库内并避免阳光直射；废活性炭、废抹布、废印刷版辊等分类放置于贴有标识的容器内，加盖密封于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并避免阳光直射。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非甲烷总烃4.0mg/m3，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非甲烷总烃2.0mg/m3）的要求。 |
| **地表水**  **环境** | 生活污水 | COD  SS  NH3-N  TP  TN | 本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园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新乡市贾屯污水处理厂的收水标准 |
| **声环境** | 主要为机械设备作业噪声 | 噪声源强为50-75dB（A） | 采取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 **电磁辐射** | / | / | / | / |
| **固体废物** |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残次品，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不小于15平方米），定期出售，一般固废暂存间满足《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危险废物为废包装桶、废油墨抹布、废印刷版辊、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不小于10平方米），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要求。 |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坚持“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即采取主动控制和被动控制相结合的措施；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 | | |
| **生态保护措施** | 本项目建成后将采取一定的绿化措施，应采取灌木与乔木相结合的方式，生态环境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 | | | |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本项目不涉及风险分析。 | | |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本项目应按照《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的通知》（新环[2019]154号）文件及环保部门要求在总用电量控制位置、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位置处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按照《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装工业企业视频监控系统的通知》项目有机废气排气筒安装NMHC在线监测设施和视频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自动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 | | |

# 结论

|  |
| --- |
| 河南佳和包装有限公司年印刷1800吨包装袋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镇107国道与胡韦线交叉口印海智谷产业园A14-2，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新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采用合理的环保措施治理后，均可做到妥善治理和处置，可以实现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新乡市译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 变化量  ⑦ |
| 废气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0.1996t/a | / | 0.1996t/a | +0.1996t/a |
| 废水 | COD | / | / | / | 0.0086t/a | / | 0.0086t/a | +0.0086t/a |
| NH3-N | / | / | / | 0.0004t/a | / | 0.0004t/a | +0.0004t/a |
| TP | / | / | / | 0.0001t/a | / | 0.0001t/a | +0.0001t/a |
| TN | / | / | / | 0.0032t/a | / | 0.0032t/a | +0.0032t/a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废边角料、残次品 | / | / | / | 23t/a | / | 23t/a | +23t/a |
| 废原料桶 | / | / | / | 2t/a | / | 2t/a | +2t/a |
| 危险废物 | 废活性炭 | / | / | / | 0.1t/a | / | 0.1t/a | +0.1t/a |
| 废催化剂 | / | / | / | 0.087m3/次 | / | 0.087m3/次 | +0.087m3/次 |
| 废印刷版棍 | / | / | / | 0.1t/a | / | 0.1t/a | +0.1t/a |
| 废机油 | / | / | / | 0.05t/a | / | 0.05t/a | +0.05t/a |
| 废油墨抹布 | / | / | / | 0.12t/a | / | 0.12t/a | +0.12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 图片5图片6图片8图片9图片10

# 图片11图片12图片13图片14图片15图片16图片18图片19图片20图片21

# 图片22图片23图片24图片25图片26图片27图片28图片29

**附件6**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内容 | | 自查项目 | | | | | | | | | | | |
| 评价等级与范围 | 评价等级 | 一级□ | | | | | 二级□ | | | 三级☑ | | | |
| 评价范围 | 边长=50km□ | | | | | 边长=5~50km□ | | | 边长=5km☑ | | | |
| 评价因子 | SO2+NOx排放量 | ≥2000t/a□ | | | | | 500~2000t/a□ | | | <500t/a□ | | | |
| 评价因子 | 基本污染物（颗粒物） | | | | | | | 包括二次PM2.5□ | | | | |
| 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 | | | | | | 不包括二次PM2.5☑ | | | | |
| 评价标准 | 评价标准 | 国家标准 | | | | 地方标准□ | | 附录D□ | | | 其他标准□ | | |
| 现状评价 | 评价功能区 | 一类区□ | | | | | 二类区☑ | |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 | |
| 评价基准年 | （2018）年 | | | | | | | | | | | |
|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 | |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 | 现状补充检测□ | | | |
| 现状评价 | 达标区□ | | | | | | 不达标区☑ | | | | | |
| 污染源调查 | 调查内容 |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 | | 区域污染源□ | |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 |
| 现有污染源□ | | |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预测模型 | AERMOD☑ | ADMS  □ | USTAL2000□ | | | | EDMS/AEDT□ | CALPUFF  □ | | | 网格模型  □ | 其他  □ |
| 预测范围 | 边长≥50km□ | | | | | 边长5~50km□ | | | 边长=5km☑ | | | |
| 预测因子 | 预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 | | | | | | 包括二次PM2.5□ | | | | |
| 不包括二次PM2.5☑ | | | | |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 | | | |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 | | |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 一类区 |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 | | |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 | | | |
| 二类区 |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 | | |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 | | | |
| 非正常1h浓度贡献值 | 非正常持续时长 | | | C非正常占标率≤100%□ | | | | | | | C非正常占标率>100%□ | |
| （ ）h | | |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 C叠加达标□ | | | | | | | C叠加不达标□ | | | | |
|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 k≤-20%□ | | | | | | | k>-20%□ | | | | |
| 环境监测计划 | 污染源  监测 |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 | | | | | 有组织废气监测☑ | | | | 无监测□ | |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 | |
| 环境质量监测 | 监测因子：（/） | | | | | | 监测点位数（ ） | | | | 无监测□ | |
| 评价结论 | 环境影响 |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 | | | | | | | | | | |
| 大气环境  防护距离 | 距（ )厂界最远（ ）m | | | | | | | | | | | |
| 污染源年排放量 | 非甲烷总烃：0.1996t/a | | | | | | | | | | | |
| 注：“□”，填“√”；“（ ）”为内容填写项 | | | | | | | | | | | | | |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件7**

| 工作内容 | | 自查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影响识别 | 影响类型 |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 | | | | | | | | | | | | |
| 水环境保护目标 | 应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取水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地及索耳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水体；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其他 □ | | | | | | | | | | | | |
| 影响途径 | 水污染影响型 | | | |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 | | | | |
| 直接排放 □；间接排放 ☑；其他 □ | | | | | | 水温 □；径流 □；水域面积 □ | | | | | | |
| 影响因子 | 持久性污染物 □；有毒有害污染物 □；非持久性污染物 □；pH值 □；热污染 □；富营养化 □；其他 ☑ | | | | | | 水温 □；水位（水深） □；流速 □；流量 □；其他 □ | | | | | | |
| 评价等级 | | 水污染影响型 | | | |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 | | | | |
| 一级 □；二级 □；三级A □；三级B ☑ | | | | | | 一级 □；二级 □；三级 □ | | | | | | |
| 现状调查 | 区域污染源 | 调查项目 | | | | | | 数据来源 | | | | | | |
| 已建 □；在建 □；拟建 □；其他 □； | | |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 | 排污许可证 □；环评 □；环保验收 □；即有实测 □；现场监测 □；入河排放口数据 □；其他 □ | | | | | | |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 调查时期 | | | | | | 数据来源 | | | | | | |
|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 | | | |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补充监测 □；其他 □ | | | | | | |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 未开发 □；开发量40%以下 □；发量40%以上 □ | | | | | | | | | | | | |
| 水文情势调查 | 调查时期 | | | | | | 数据来源 | | | | | | |
|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 | | | | | 水行政主管部门 □；补充监测 □；其他 □ | | | | | | |
| 补充监测 | 监测时期 | | | | | | 监测因子 | | | | | 监测断面或点位 | |
|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 | | | | | （ ） | | |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 |
| 现状评价 | 评价范围 |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2 | | | | | | | | | | | | |
| 评价因子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标准 | 河流、湖库、河口：Ⅰ类 □；Ⅱ类 □；Ⅲ类 □；Ⅳ类 □；Ⅴ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价时期 |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 | | | | | | | | | | | |
| 评价结论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 | | | | | | | | | |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
| 影响预测 | 预测范围 |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2 | | | | | | | | | | | | |
| 预测因子 | （ ） | | | | | | | | | | | | |
| 预测时期 |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 | | | | | | | | | | |
| 预测情景 | 建设期 □；生产运行期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可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 | | | | | | | | | | | |
| 预测方法 | 数值解 □；解析解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其他 □ | | | | | | | | | | | | |
| 影响评价 |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消减源 □ | | | | | | | | | | | | |
| 水环境影响评价 | 排放口混合去外满足水环境保护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 | | | | | | | | | | | |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 污染物名称 | | | 排放量/（t/a） | | | | | 排放浓度/（mg/L） | | | | |
| （ COD、NH3-N ） | | | （ 0.0086、0.0004 ） | | | | | （ 40、2 ） | | | | |
| 替代源排放量情况 | 污染源名称 | 排污许可证编号 | | | | 污染物名称 | | 排放量 | | | 排放浓度/（mg/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3/s；鱼类繁殖期（ ）m3/s；其他（ ）m3/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3/s；鱼类繁殖期（ ）m3/s；其他（ ）m3/s | | | | | | | | | | | | |
| 防治措施 | 环保措施 | 污水处理设施 □；水文减缓设施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区域消减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其他 □ | | | | | | | | | | | | |
| 监测计划 |  | | 环境质量 | | | | | | | 污染源 | | | |
| 监测方法 | | 手动 □；自动 □；无检测 □ | | | | | | | 手动 □；自动 □；无检测 □ | | | |
| 监测点位 | | （ ） | | | | | | | （ ） | | | |
| 监测因子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 | | | | | | | | | | | | |
| 评价结论 | |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 | | | | | | | | | | | | |
| 注：“□”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 | | | | | | | | | | | | | |